

112學年度中等學校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
「語文領域國語文專長」課程學分認定表

中華民國 112 年 5 月 4 日臺教師(二)字 1120040023 號函備查

領域專長名稱		中等學校語文領域國語文專長			
要求學生最低應修畢總學分數		46			
本校培育之學系所 (本校具本系、輔系或雙主修資格)		中國文學系(所)			
課程類別		科目內容			
課程類別	學生修習最低學分數	科目名稱	學分數	必/選修	備註
語言知能課群	9	語言學概論	3	選修	
		文字學	3	選修	
		聲韻學	3	選修	
		訓詁學	3	選修	
		修辭學 (或文法學)	3	選修	
		國語語音學	3	選修	
文學知能課群	15	中國文學史	6	必修	
		臺灣文學史 (或台灣文學選讀)	3	選修	
		文學概論	3	選修	
		歷代文選及習作	3	選修	
		詩選	3	選修	
		詞選	3	選修	
		曲選	3	選修	
		古典小說選讀 (或古典戲曲選讀)	3	選修	
		中國現代小說選讀 (或中國現代散文選讀 或中國現代詩選讀)	3	選修	

		或中國現代戲劇選讀 或中國現代文學史 或大陸當代小說選讀)			
		詩經	3	選修	
		楚辭	3	選修	
哲學知能課群	12	中國思想史	6	必修	
		諸子學通論	3	選修	
		老子 (或莊子或墨子)	3	選修	
		荀子 (或韓非子)	3	選修	
		宋明理學 (或魏晉玄學 或隋唐佛學 或清代學術思想)	3	選修	
		中國近現代學術思潮 (或現當代文藝思潮)	3	選修	
國學知能課群	6	國學導讀	3	必修	
		論語 (或孟子或大學或中庸)	3	選修	
		文獻學	3	選修	
		史記	3	選修	
		左傳 (或易經或尚書或禮記)	3	選修	
語文應用、創作、 傳播與相關教學知 能課群	4	現當代文學理論及應用	3	選修	
		文學與圖像專題	3	選修	
		書法 (或行草的辨識與賞析)	2	選修	
		應用國文 (或文學經典閱讀與評論)	3	選修	
		學期報告及論文寫作	2	選修	
		電影文學 (或報導文學)	3	選修	

		電影劇本寫作 (或電影評論寫作)	3	選修	
		戲劇與製作 (或戲劇的社會實踐力)	3	選修	

備註說明

1. 師資培育之大學規劃科目須依據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」內涵訂定。
2. 本表要求應**修畢最低總學分數46學分(含)**，主修專長課程之最低學分數請依照各課程類別最低學分數規定修習(含必修12學分)。